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06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为完善公司风险控制体系，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力、履行职责，降低公司治理和运营风险，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含子公司）和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相关责任人员购买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董监高责任险”）。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作为利益相关方均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监高责任险方案

- 1、投保人：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2、被保险人：公司（含子公司）和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责任人员
- 3、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年（具体以最终签署的保险合同为准）
- 4、保险费用：不超过人民币25万元/年（具体以最终签署的保险合同为准）
- 5、保险期限：12个月（后续可按年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在上述方案权限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理赔等相关的其他事项等）。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06 月 15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作为利益相关方均回避表决。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全体委员均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06 月 18 日